

# 華嚴經對現代人的啟示

淨空法師於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廿九、三十日  
在新加坡國際展覽廳大會堂講演

**啟示** 一切眾生，本來是佛。

一切眾生，皆有如來智慧德相，但以妄想執著而不能證得。

**佛義**

古印度稱「通明宇宙萬法實相」者，曰佛，曰菩薩，曰阿羅漢。  
中國古人稱「通明宇宙萬物」者，曰聖，曰賢，曰君子。

唯心所現，唯識所變。心寂，識動。

識神，神識

能現是心（法性），能變是識（帶妄之心）。真如不守自性）

所現是法性身，身土不二，一真法界。（涅槃）。

**諸法實相**

所變是法相（十法界依正莊嚴）。（妄想、分別、執著）

（體，自證分）（法性【本體】）

識一能變

見分（德）精神、心  
相分（相）物質、色  
證自證分（智慧、佛性）悟性、覺性、本覺、本善。

（神識【造物主】）

**正知正見**

永明曰，真源湛寂，覺海澄清，絕名相之端，無能所之跡。  
最初不覺，忽起動心，成業識之田，為覺明之咎。因明  
起照，見分俄興。隨照立塵，相分安布，如鏡現像，頓  
起根身。隨想而世界成差，因智而憎愛不等。從此遺真  
失性，罔知返本。

聖佛立教，旨在令眾返本歸元，破迷啟悟，離苦得樂，明心  
見性，見性成佛。一切眾生本來是佛。

放下情執名羅漢，放下分別名菩薩，放下妄想即本來是佛。  
內證之法，豈在文詮。知解莫窮，見聞不及。貴在看破  
放下，了萬物由我，明妙覺在身。釋迦佛祖惠能禪師，  
為作見證。

**修學正行**  
(行歸自性)

**修學正行**  
(行歸自性)

行依文殊

一、布施財法無畏 二、持戒善護三業 三、忍辱心平氣和  
四、精進專一不懈 五、禪定離欲成定 六、般若善妙觀法  
七、方便隨緣教化 八、願度一切眾生 九、力能涉世無染  
十、智即真心應法（真誠清淨平等正覺慈悲）

孝親尊師——弟子規（儒）

一、淨業三福

慈心不殺——感應篇（道）

**（最初方便）**  
**菩薩學處**

二、三皈依——起心動念依覺依正依淨（即是大菩提心）

三、處眾依六和敬——見同解，戒同修，身同住，口無諍，  
意同悅，利同均。

（初學必具之心態，見文殊菩薩示善財文）